

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2021 年第二季度经营数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2021 年第二季度，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所属全资子公司山西阳光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完成发电量 103,963 万千瓦时，同比减少 26.02%；上网电量 95,044 万千瓦时，同比减少 26.29%；上网电价均价（含税）274.75 元/千千瓦时，同比减少 12.18%。

2021 年 1-6 月，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山西阳光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完成发电量 239,688 万千瓦时，同比减少 13.39%；上网电量 218,156 万千瓦时，同比减少 13.94%；上网电价均价（含税）279.62 元/千千瓦时，同比减少 7.28%。

市场化交易总电量 210,907 万千瓦时，同比增加 11.63%；市场化交易电量占上网电量 96.68%，同比增长 22.15 个百分点。

发电量减少原因分析：报告期内公司发电机组检修，负荷率同比下降，发电量同比减少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2021 年 7 月 23 日